

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8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平福路 188 号 3 号楼 3F 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郑柏存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9,875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0.53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同意公司在南通设立全资子公司南通瑞固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,本次对外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整(含人民币壹仟万元整),公司将依据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分批出资。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、经营范围等均以注册地登记部门实际核准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9,875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与会董事签字的《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与会股东签字的《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8 日